股票代碼:3043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46號8樓

電話:(02)2225-8552

§目 錄§

壹、	· 封面		1
貳、	目錄		2
貳、	聲明書.		3
參、	會計師查	· 核報告	4-8
肆、	合併資產	€負債表	9
伍、	合併綜合	7 損 益 表	10
陸、	合併權益	🤇 變 動 表	11
柒、	合併現金	≧流量表	12-13
捌、	合併財務	等報告附註	
	- \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38
	Λ,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 、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39-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9-59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0
	(三)大陸投資資訊	50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0
	(五)主要股東資訊	50
	上 冊 、	如 明 咨 切	5.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 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 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 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 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立聲明書人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 德(審)6 字第 0003 號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 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科風股 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暨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 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





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 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不斷電系統及太陽能模組,該等存貨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風險較高,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系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考量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如何做會計估計及其所依據資料進行測試,包括執行下列程序:

-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之一致採用,並評估其 合理性。
- 2. 針對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貨齡報表,驗證產生貨齡系統邏輯之正確性,以 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已列入該報表。
- 3. 就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報表所評估之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予以測試。
- 4. 將觀察存貨盤點所取得之資訊,核對至管理階層編製之貨齡報表。
- 5. 驗證個別存貨料號去化程度,並比較前期個別存貨料號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情況,進而評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決定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 合理性。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之評估

科風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銷售不斷電系統,其中外銷部分主要係委託中國大陸子公司生產並直接出貨至銷售客戶,此部分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收之62.85%,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將銷貨收入認列截止適當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揭露請詳財務報告附註,本會計師主要針對前述之特定層面,包括執行下列程序:

- 1. 了解及執行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及攸關之內部控制之控制測試查核程序。
- 抽核主要客戶訂單明細,檢視訂單交易之出貨憑證及認列收入時點,以驗 證收入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3. 自銷貨收入明細帳選樣抽核,檢視出貨憑證,以驗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 4. 檢視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事。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886-2-2763-8098 電話:+886-2-2763-8098



強調事項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產生大幅虧損,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積虧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惟民國一一○年度營運活動之淨現金仍足以支應公司經營,管理階層已於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四)14 說明預採行之對策。

其他事項 一採用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0,375 仟元及 54,823 仟元,各佔合併總資產 5.99%及之 4.87%,其負債總額分別為 32,133 仟元及 22,407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2.99%及 2.12%;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15,081 仟元及 7,46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51.38%及(130,77)%。

另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其財務報表,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仟元(25)及(3,673)仟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4,718 仟元。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及一○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 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886-2-2763-8098 電話:+886-2-2763-8098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 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 清算或停業外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 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 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 及使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 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 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 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是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電話:+886-2-2763-8098



會計師之結論係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 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 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 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 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

會計師:朱威任

會計師:蔡維中

核准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75)台 財證 (一)1549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42078 號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13F., No.159, Sec.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70, Taiwan 台北市信義區 11070 基隆路一段159號13樓 TEL:+886-2-2763-8098

13樓 電話:+886-2-2763-8098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0年12月31		109年12月31	
代碼	- 項 - <u>流動資產</u>	<u> </u>	附	註	 金額	%	金 額	%
1100 1150 1170 1200 1220 130x 1410 1476 1479 11xx	現 現 現 是 及 期 題 後 性 他 的 海 領 領 領 領 領 海 額 海 額 後 他 他 期 所 浄 額 育 育 育 教 教 有 行 付 会 会 動 う 有 う 者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及 四(十五)/ 六(-)及十二(一) -)及十二(一) -)及十二(一) 十二(一) 及六(十五) 三) 及十二(四)5	\$ 61, 272 11, 711 181, 067 7, 075 32 488, 167 28, 712 1, 928 1, 750 781, 714	5 8 1 15 1 - 42 2 - 66	78, 579 13, 219 213, 586 6, 056 32 382, 430 23, 531 484 1, 641 719, 558	7 1 19 1 - 34 2 - - - 64
1111	非流動資產				 101, 114		119, 550	04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值	四(十)、六(四)	、八及十二(一)	37, 675	3	37, 914	3
1550 1600 1755 1780 1840 1915 1920 1980 15xx	採用權益、沒房及資備淨額 不動產產人與政務 使用權產產 無形所資得 資子 預付以 實 行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在 資 是 一 額 資 得 資 資 得 教 資 者 資 行 日 利 者 資 者 資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之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四(六)(八)、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五)) 七()及六(七) 七)	291, 718 19, 934 448 19, 190 192 22, 041 1, 584 392, 782	25 2 - 2 - 2 - 2 - 34	$\begin{array}{c} 4,718 \\ 293,391 \\ 21,118 \\ 521 \\ 20,497 \\ 192 \\ 24,771 \\ 3,135 \\ 406,257 \end{array}$	27 2 - 2 - 2 - 2 - 36
1xxx	資產總計				\$ 1, 174, 496	100	1, 125, 815	100
							100 / 10 01	
代碼		<u>及 權</u>	<u>益</u> 附	註	 110年12月31 金 額	日 <u>%</u>	109年12月31 金 額	日 <u>%</u>
2100 2110 2130 2150 2170 2200 2216 2220 2250 2322 2399 21xx	流動負債 無無付負票 無過付約付帳票 應付負票款 應付機應付數 應付應準 應付他 實 。 應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 期借款	六(八)、十 六(八)、十 十二(- 十二(- 十二(- 十二(- 七(三)及 六(\$ 61, 751 48, 000 16, 548 48, 682 248, 301 95, 505 175, 053 5, 232 27, 579 290, 416 32, 473 1, 049, 540	5 4 1 1 4 21 8 15 - 2 26 3 89		4 5 1 1 20 10 16 - 2 28 3
2570 2640 2645 2670 25xx 2xxx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四(十四)	及六(十五) 、六(十) -)(二)	 291 23, 140 174 1, 225 24, 830 1, 074, 370	- 2 - - - 2 91	1, 287 35, 648 176 1, 225 38, 336 1, 055, 040	- 3 - - - 3 93
3110 3200 3300 3310 3320 3350 3400 34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積 保公積 保法定盈盈餘 法定盈盈餘公積 特別補益 其他權益 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經 (4)		六(-	+-) +-) +=)	1, 948, 781 1, 048, 393 270, 535 43, 396 (3, 162, 208) 13, 182	166 89 23 4 (268)	1, 948, 781 1, 048, 393 270, 535 43, 396 (3, 189, 338) 10, 368	174 93 24 4 (283)
3426 31xx 36xx 3xxx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係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分司業主之權益合言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31, 093) 130, 986 (30, 860) 100, 126	(3) 12 (3) 9	(31, 093) 101, 042 (30, 267) 70, 775	$ \begin{array}{r} (3) \\ \hline (3) \\ \hline (3) \\ \hline 7 \end{array} $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 174, 496	100 5	1, 125, 815	100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1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110年度			109年度	
代碼	科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4100	营業收入淨額	六(十三)	\$	998, 240	100	\$	1, 039, 271	100
5110	營業成本			(831, 932)	(83)		(831, 951)	(8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66, 308	17		207, 320	2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2, 832)	(8)		(88, 937)	(9)
6200	管理費用			(103, 238)	(10)		(137, 959)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 449)	(4)		(43, 49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85)	-		37, 153	4
	小 計			(229, 704)	(22)		(233, 238)	(22)
6900	營業利益(淨損)			(63, 396)	(5)		(25, 91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15, 559	12		42, 185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19, 312)	(2)		(44,707)	(4)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9,822)	(1)		(12, 742)	(1)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5)	_		(3,673)	_
	小 計			86, 400	9		(18, 937)	(1)
7900	税前淨利(淨損)			23, 004	4		(44, 855)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五)		(332)	_		(1, 759)	_
8200	本期淨利(損)			22, 672	4		(46, 614)	(3)
	其他綜合損益		_	· · · · · · · · · · · · · · · ·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 860	_		1, 763	_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 860			1, 76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14	_		6, 248	1
83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_	_		1,071	_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	_		6	_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 818	_		7, 325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 678	_		9, 08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 350	4	\$	(37, 526)	(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	<u> </u>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 270	\$		(49, 041)
8620	非控制權益				(598)			2, 427
			\$		22, 672	\$		(46, 61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8710	母公司業主		\$		29, 943	\$		(39, 959)
8720	非控制權益				(593)			2, 433
	,		\$		29, 350	\$		(37, 526)
	每股盈餘(虧損):		=			-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六)	\$		0.12	\$		(0.25)
	稀釋每股盈餘		\$		0.12	\$		(0.25)
	1 1 1 2 2 2 2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0)

(隨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1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July 130)	a, 4	・ムコポエー	压而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	2權	益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 股票溢價		掉换公司債 轉換溢價	法	定盈餘公積	特	F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構	外營運機 財務報表 算之兌換 差額	損值	過其他綜合 益按公允價 衡量之金融 產未實現損 益	歸	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ż	權益總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48,781	\$	795, 435	\$	252, 958	\$	270, 535	\$	43, 396	\$	(3, 189, 338)	\$	10, 368	\$	(31, 093)	\$	101, 042	\$	(30, 267)	\$	70, 775
110年度淨(損)	_		-		-		-		-		23, 270		-		=		23, 270		(598)		22,672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 860		2,814		_		6, 674		5		6, 67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48,781	\$	795, 435	\$	252, 958	\$	270, 535	\$	43, 396	\$	(3, 162, 208)	\$	13, 182	\$	(31, 093)	\$	130, 986	\$	(30, 860)	\$	100, 126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 948, 781	\$	795, 435	\$	252, 958	\$	270, 535	\$	43, 396	\$	(3, 142, 060)	\$	4, 120	\$	(32, 164)	\$	141,001	\$	(32, 413)	\$	108, 588
109年度淨(損)	_		-		-		-		-		(49, 041)		_		-		(49,041)		2, 427		(46, 614)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 763		6, 248		1,071		9, 082		(281)		8, 80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948,781	\$	795, 435	\$	252, 958	\$	270, 535	\$	43, 396	\$	(3, 189, 338)	\$	10, 368	\$	(31,093)	\$	101,042	\$	(30, 267)	\$	70, 775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1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 代表人:楊淑艷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目 109年度 項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23,004 (44,85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 388 13, 765 (37, 153)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15 利息收入 (351)(177)財務成本 9,822 12,742 攤銷費用 73 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5 3,67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32 62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5,779)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508 (5,704)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4, 546 47,50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1,64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19)(358)存貨(增加)減少 (105, 737)16,96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 181)(3,943)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9)11, 377 1,55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54 4,722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58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6, 701 (5,604)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1,933 (54, 321)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 184)(18, 968)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834)7,70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8,648)(6,573)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96 17,86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19)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0, 290)1,010 收取之利息 351 177 (13,043)(11, 457)支付之利息 (22)68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004)(9,581)

(續下頁)



(承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處分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为價款	14, 400	_
取得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核	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t	14, 995	_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94)	(5, 1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_
使用權資產本期支付價款		(3, 291)	(3, 17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 730	(993)
取得無形資產		-	(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28)	_
預付購置設備價款		(1,885)	(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	出)	19, 227	(9, 4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 437	(9,904)
償還長期借款		(10, 834)	(11, 82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	出)	(4,399)	(21, 72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Į.	869	4, 5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婁	Ę	(17, 307)	(36, 1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 579	114, 7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272	\$ 78,579

(隨附財務報告附註係本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朱威任及蔡維中會計師民國111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及一○九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6 年 4 月 24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民國 88 年 5 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89 年 9 月奉准股票上櫃,91 年 8 月奉准股票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

- (一)無停電電源設備變頻器等電機產品及有關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業務。
- (二) 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製造、買賣及軟體設計、買賣業務。
- (三) 自動化電腦設備設計、製造、買賣及自動化設備安裝工程設計。
- (四) 各種電力電子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
- (五) 前各項相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六) 代理國內外有關廠商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 (七) 電器承裝業。
- (八) 電池製造業。
- (九) 一般儀器製造業。
- (十) 電池批發業。
- (十一)建材批發業。
- (十二)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三)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前項業務外,得經營其他法令未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 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 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IFRS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 未定 產出售或投入」

IFRS16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 民國110年4月30日租金減讓」

IFRS17 「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17 「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價款」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 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

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

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

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份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理與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及子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				
投資公司	子公司		110.12.31	109.12.31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備 註
科風股份有限	科風國際股	不斷電式電	100.00%	100.00%	
公司	份有限公司	源供應器生			
		產及銷售			
科風股份有	蓄源科技股	電源供應器	40.00%	40.00%	註 1
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不斷電系			
		統、電腦硬			
		體及其週邊			
		設備之買賣			
		及維護			
科風股份有	科 美洲	電子零組件	51.00%	51.00%	
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	製造、發			
	司	電、輸電及			
		配電機械製			
		造			
科風國際股	中山冠虹電	不斷電式電	100.00%	100.00%	

源供應器生 份有限公司 子有限公司 產及銷售 科風國際股 東莞科風電 不斷電式電 100.00% 100.00% 份有限公司 子有限公司 源供應器生 產及銷售 科風國際股 POWERCOM 73.05% 73.05% 不斷電式電 份有限公司 AMERICA, 源供應器銷 INC.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普通股權雖未達 50%,但對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及財務政策具有實質控制,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		110.12.31	109.12.31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備 註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轉投資業務	55.00%	55.00%	註 2
科 風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Powercom Solar Co.,LTD	轉投資業務	50.00%	50.00%	註 3

註 2: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新加坡幣 41,250元 (新台幣 945 仟元)取得 55%股權,再以歐元 31,000元投資 Yur Power II、Yur Power II、Yur Power II、Yur Power II、Yur Power II、Yur Power II、Yur Power III、Yur Power III 、Yur Power III 、Yu

註 3: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 Powercom Solar Co., LTD. 雖持股比例 50%,但不參與經營,投資金額僅為日幣 20,000 仟元(新台幣 6,955仟元)並以出資額為限,本期期末投資餘額為 0 元,因此本期不列入合併主體內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五) 外幣

新台幣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 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 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 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 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 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 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 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對於不再符合待出售之子公司、聯合營運、合資、關聯企業、 合資部分權益或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係按該等權益若自始未分 類為待出售所應有之帳面金額衡量,並追溯調整先前分類為待出 售時之財務報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 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 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 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 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 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 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 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 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長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 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身之權益 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收入認列

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 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 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十二)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赁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赁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赁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 當非屬於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新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在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 時 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 租 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 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 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 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紹資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 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 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 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營運部門報導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 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 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 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 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72	\$ 2, 351
支票存款	28	_
活期存款	12, 824	60, 512
外匯存款	47, 848	15, 716
合 計	\$ 61, 272	\$ 78,579

截至民國 110年12月31日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為2,067仟元,其中484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583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民國 109年12月31日已指定用途或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為3,619仟元,其中484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3,135仟元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外匯存款係以各年度末最後一日收盤平均匯率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王道銀行簽訂託管合約詳附註十二(四)2 之說明。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1, 711	\$	13, 219
應收帳款		650, 960		982, 920
減:備抵呆帳損失		(469, 893)		(769, 334)
應收帳款淨額		181, 067		213, 58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192, 778	\$	226, 805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按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	日		
		 逾期			
	未逾期	0-180天	181	人人 (註)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82, 846	\$ 351	\$	467, 763	\$ 650, 960
損失率(%)	0%~30%	 1%~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 995)	(135)		(467, 763)	(469, 893)
帳面金額	\$ 180, 851	\$ 216	\$	-	\$ 181, 067

109年12月31日

	逾期天數								
		未逾期		0-180天	183	天以上(註)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218, 030	\$	24, 741	\$	740, 149	\$		982, 920
損失率(%)		0%~30%		1%~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9, 429)		(453)		(739, 452)		(769, 334)
帳面金額	\$	188, 601	\$	24, 288	\$	697	\$		213, 586

註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註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帳齡逾360天以上者,因預期收回可能性低,已提列 100%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亦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應收款總額分別為328,885仟元及336,729仟元,考量交易對手信用情形,已分別計提321,810仟元及330,673仟元之損失,其餘未有重大信用風險。

2. 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769, 334	\$ 812, 108
加:認列減損損失	1, 177	135
減:減損損失迴轉(實際沖銷)	(298, 176)	(37, 153)
外幣換算影響數	 (2,442)	 (5,756)
期末餘額	\$ 469, 893	\$ 769, 33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與王道銀行等 23 家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將與所有交易特定相對人間合法商業行為所發生之應收帳款全數轉讓於授信銀行專戶,詳附註十二(四)5 之說明。

(三) 存貨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34, 793	\$ 48, 383
原料	525, 806	466, 435
半成品	87, 947	85, 471
在製品	49, 106	47,461
製成品	65, 709	63,058
委外加工料	144,572	113, 159
庫存存貨總額	907, 933	823, 967
減:備抵存貨跌價	(422, 374)	(442, 763)
庫存存貨淨額	485, 559	381, 204
在途存貨	2, 608	1, 226
合 計	\$ 488, 167	\$ 382, 430
	 ·	

委外加工料係存放於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冠虹電子廠), 詳附註七。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849, 410	\$ 906, 04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7, 478)	(74,090)
合 計	\$ 831, 932	\$ 831, 951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年	- 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_		_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37, 675	\$	37, 914	
國外有限合夥		_		_	
合 計	\$	37, 675	\$	37, 914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業務需要,於民國 98 年 7 月投資位於新加坡 Powercom Yuraku PTE LTD.,投資金額為新加坡幣 41,250 元,折合新台幣 945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55%。因於民國 101 年度與股東有股權糾紛,目前進行訴訟中,暫時喪失控制力於民國 101 年度改依成本法評價,改依成本法評價前之投資貸餘仍列於帳上其他應付款項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於110年6月16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轉列其他金融資產;又,該被投資公司於110年10月辦理第一次清算分配,本公司及子公司共分得其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2,419仟股,並按其清算分配當日之公允價值37,675仟元轉列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處份部分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處分成本3,616仟元,處分利益為25,779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未上市(櫃)股票作為借款之擔保品,相關 資訊請詳附註八。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0年1	2月31	日	
非上市 (櫃)公司	持股比例	投	資餘額	公允	價值	備註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93%	\$	_	\$	_	
Powercom Solar			_			
Co., LTD	50.00%		_		_	
		\$	_			

被投資公司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持股比例	投	資餘額	公分	心價值	備註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93%	\$	4, 718	\$	_	
Powercom Solar			_			
Co., LTD	50.00%		_		_	
		\$	4, 718			

2.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 益法認列之投資份額,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	(25)	(3,673)

3.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資	產	\$ 23, 456	\$ 23, 336
非	流	動	資	產	19,553	20,253
總		資		產	43, 009	43, 589
流	動		負	債	(75)	(433)
非	流	動	負	債	_	_
總		負		債	(75)	(433)
淨		資		產	42, 934	43, 166
本	公司及	子	3 司所	享		
有	淨	產	份	額	\$ 4,693	\$ 4,718

			 110 年度	109 年度
總	收	入	\$ 	\$ -
本	期 淨	利	(193)	(33,608)
其	他綜合損	益	_	_
本	期綜合損益總	額	\$ (193)	\$ (33, 608)

-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1 月投資科勝,投資成本 47,000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10.93%,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採權益法評價。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業務需要,投資位於日本之 Powercom Solar Co., LTD., 陸續投入金額合計日幣 2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955 仟元,佔該公司資本總額 50%,惟不參與經營故採權益法評價,已全額認列減損。
- 6. 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所受之限制:無。
- 7. 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鉅額資本公積:無。
- 8. 被投資公司之期後事項對合併公司有重大影響者:無。
- 9. 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情形:無。
- 10. 依據 IFRS10 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除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均符合 IFRS10 所構成之

母子公司關係,另 Powercom Solar Co., LTD 因不參與經營,且股東責任僅就投資額為限,而本期期末投資餘額為零,故不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中。其餘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美洲股份有限公司悉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11.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6 月 2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依帳面價值轉列其他金融資產;該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8 日辦理第一次剩餘財產分配,每仟股可配得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5.2196 股,本公司獲配 212,532 股,因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為清算中公司,故仍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12月31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171, 536	\$	171, 536
房屋及建築		88, 913		92, 303
機器設備		4, 137		7, 443
模具設備		2, 842		3, 148
運輸設備		8, 767		1,770
辨公設備		2, 586		2, 525
其他設備		12, 937		14, 666
合 計	\$	291, 718	\$	293, 391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 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	輸設備	辨	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71,536	\$ 148, 276	\$ 169,929	\$ 27,543	\$	8, 127	\$	15, 291	\$ 114,550	\$	655, 252
增 添	-	_	258	232		5, 912		251	940		7, 594
處 分	-	_	(999)	(227)		(2,066)		(1,051)	(1, 176)		(5,520)
重 分 類	-	_	-	-		1,885		-	-		1,885
匯率影響數	-	(525)	(501)	-		(114)		(100)	(215)		(1,45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1,536	\$ 147, 751	\$ 168, 687	\$ 27,548	\$	13, 744	\$	14, 391	\$ 114,099	\$	657, 7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55, 973	\$ 162, 486	\$ 24, 395	\$	6, 356	\$	12, 767	\$ 99,884	\$	361, 861
增添	-	3, 067	3, 401	506		643		118	2, 468		10, 203
處 分	-	-	(874)	(195)		(1,932)		(984)	(1,003)		(4,988)
重 分 類	-	_	-	-		-		-	-		-
匯率影響數		(202)	(463)			(90)		(96)	(187)		(1, 03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58,838	\$ 164,550	\$ 24,706	\$	4, 977	\$	11, 805	\$ 101, 162	\$	366, 03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	輸設備	辨	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車	輸設備	辨	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u>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u>土</u> 地 \$ 171,536	房屋及建築 \$ 147,377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41,707	運事	輸 設 備 9,286		公設備 14,379	其他設備	<u>合</u> \$	計 668, 203
										_	<u> </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72,022	\$ 41,707		9, 286		14, 379	\$ 111,896	_	668, 203
109年1月1日餘額增添			\$ 172, 022 666	\$ 41,707 362		9, 286		14, 379	\$ 111,896 3,875	_	668, 203 5, 116
109年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 172, 022 666	\$ 41,707 362		9, 286		14, 379 213	\$ 111,896 3,875	_	668, 203 5, 116 (19, 904)
109年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 147, 377 - - -	\$ 172, 022 666 (2, 799)	\$ 41,707 362		9, 286 - (984) -		14, 379 213 - 600	\$ 111, 896 3, 875 (1, 595)	_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09年1月1日餘額增添處分類 分類 匯率影響數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1,536 - - - -	\$ 147, 377 - - - - 899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41, 707 362 (14, 526) -	\$	9, 286 - (984) - (175)	\$	14, 379 213 - 600 99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109年1月1日餘額增添處分類 類	\$ 171,536 	\$ 147, 377 - - - - 899 \$ 148, 276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169, 929	\$ 41,707 362 (14,526) - - - \$ 27,543	\$	9, 286 - (984) - (175) 8, 127	\$	14, 379 213 - 600 99 15, 291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114, 550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655, 252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匯率影響數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1,536 - - - -	\$ 147, 377 - - - 899 \$ 148, 276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169, 929	\$ 41, 707 362 (14, 526) - \$ 27, 543	\$	9, 286 - (984) - (175) 8, 127	\$	14, 379 213 - 600 99 15, 291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114, 550 \$ 98, 932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655, 252 369, 650
109年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匯率影響數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增 添	\$ 171,536 	\$ 147, 377 - - - - 899 \$ 148, 276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169, 929 \$ 160, 432 4, 643	\$ 41, 707 362 (14, 526) - \$ 27, 543 \$ 38, 341 315	\$	9, 286 - (984) - (175) 8, 127 7, 145 314	\$	14, 379 213 - 600 99 15, 291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114, 550 \$ 98, 932 2, 046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655, 252 369, 650 10, 809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匯率影響數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 171,536 	\$ 147, 377 - - - 899 \$ 148, 276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169, 929	\$ 41, 707 362 (14, 526) - \$ 27, 543	\$	9, 286 - (984) - (175) 8, 127	\$	14, 379 213 - 600 99 15, 291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114, 550 \$ 98, 932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655, 252 369, 650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匯率影響數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處 分 類	\$ 171,536 	\$ 147, 377 - - - 899 \$ 148, 276 \$ 52, 546 3, 068 -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169, 929 \$ 160, 432 4, 643 (2, 620)	\$ 41, 707 362 (14, 526) - \$ 27, 543 \$ 38, 341 315	\$	9, 286 - (984) - (175) 8, 127 7, 145 314 (980) -	\$	14, 379 213 - 600 99 15, 291 12, 254 423 -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114, 550 \$ 98, 932 2, 046 (1, 419)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655, 252 369, 650 10, 809 (19, 280)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匯率影響數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 171,536 	\$ 147, 377 - - - 899 \$ 148, 276	\$ 172, 022 666 (2, 799) - 40 \$ 169, 929 \$ 160, 432 4, 643	\$ 41, 707 362 (14, 526) - \$ 27, 543 \$ 38, 341 315	\$	9, 286 - (984) - (175) 8, 127 7, 145 314	\$	14, 379 213 - 600 99 15, 291	\$ 111, 896 3, 875 (1, 595) - 374 \$ 114, 550 \$ 98, 932 2, 046	\$	668, 203 5, 116 (19, 904) 600 1, 237 655, 252 369, 650 10, 809

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將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交 付信託,並於100年12月9日與王道銀行(原名:台灣工業銀行) 簽訂信託契約,詳附註十二(四)2。

(七) 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主要係為土地及廠房,租賃合約期 間除土地為 40 年外,廠房均為 1 至 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 公司及子公司對所租賃之標的資產並無優惠承購權。部分合約並約定未 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增添與認列之折舊費 用資訊如下:
 - (1) 租賃資產之帳面價值

		., .			
		110年12月	引 31 日	109年12月	引 31 日
土	地	\$	7, 762	\$	8, 209
房屋及建	築		12, 172		12, 909
合	計	\$	19, 934	\$	21, 118
(2)使用	權資產之增	添			
		110年12月	引 31 日	109年12月	引 31 日
房屋及建	築	\$	4,077	\$	13, 553
(3)使用	權資產認列	之折舊費用			
		110年12月	引 31 日	109年12月	引 31 日

		110年1	.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372	\$	367	
良层	及建筑		4 813		2 589	

仿侄及廷宗 5, 185 2, 956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
-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 為 3,291 仟元及 3,170 仟元。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與符合低價 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 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人) 借 款

1. 短期借款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借款	\$	61, 751	\$	50, 514
2. 應付短期票券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短期票券	\$	48, 000	\$	52, 800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_		_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48, 000	\$	52, 800

3. 長期借款

		11	0年12	月31日	109	9年12月	月31日
債權人/	借款期限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上海銀行 OBU	110. 4. 20~111. 4. 20	1.72%	\$	34, 155	1.90%	\$	36, 330
王道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29, 286	2. 3042%		30, 276
土地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10, 666	2. 3042%		11, 027
玉山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14, 643	2. 3042%		15, 138
合作金庫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28, 700	2. 3042%		29, 670
第一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5, 857	2. 3042%		6, 055
華南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1, 207	2. 3042%		1, 248
彰化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33, 394	2. 3042%		34, 522
台灣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4, 686	2. 3042%		4, 844
安泰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5, 536	2. 3042%		5, 723
元大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13, 805	2. 3042%		14, 271
陽信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24, 508	2. 3042%		25, 336
兆豐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14, 277	2. 3042%		14, 759
台新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7, 008	2. 3042%		7, 244
凱基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24, 906	2. 3042%		25, 748
台中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29, 286	2. 3042%		30, 276
聯邦銀行	110. 4. 20~111. 4. 20	2. 3049%		8, 496	2. 3042%	-	8, 783
合 計			\$	290, 416		\$	301, 250
減:一年或一個	固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借業	款		(290, 416)			(301, 250)
淨 額			\$	_		\$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王道銀行等 23 家授信銀行團簽訂聯合 授信合約書,詳附註十二(四)5 說明。

(九) 負債準備-流動

	110 -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負債準備		
合 計	\$	

110年12月31日	10	9年12月31日
\$ 1, 176	\$	3, 043
26, 403		21, 737
\$ 27, 579	\$	24, 780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法律訴訟案件已估例之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十二(四)1、11及12。

(十)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

之六。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提撥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5,366 仟元及 6,264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告之中。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於民國 110年12月31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期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量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

(1)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	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3	\$ 131
財務成本		244	44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3)	(118)
合 計	\$	214	\$ 454

(2)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部分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2, 272)	\$ (51, 0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 132	15, 415
提撥狀況	(23, 140)	(35, 648)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_	_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23, 140)	\$ (35, 648)

(3)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月1日確定服務義務	\$ (51,063)	\$ (58, 829)
當期服務成本	(53)	(131)
財務成本	(244)	(44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4, 118	2,740
-人口統計假設變化		
所造成之精算損益	(1,062)	_
-財務假設變化		
所造成之精算損益	593	(1, 439)
福利支付數	5, 439	 7, 03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2, 272)	\$ (51,063)

(4)當年度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5, 415	\$ 14, 8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3	118
再衡量數	211	463
雇主提撥數	8, 655	7, 027
福利支付數	(5, 232)	(7,037)
12月3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9, 132	\$ 15, 415

(5)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 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現金(台灣銀行專戶)	100%	100%

- (6)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金額,係分別以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精算假設計算,金額分別為 469 仟元及 454 仟元;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分別為 3,860 仟元及 1.763 仟元。
- (7)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已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 (8)民國 110年 12月 31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42,272仟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減少 1,175仟元或增加 1,221仟元;薪資預期增加率增減變動 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 1,183仟元或減少 1,144仟元。

(十一)股本及資本公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	2, 500, 000	\$	2, 500, 000
股本	\$	1, 948, 781	\$	1, 948, 781
資本公積		1, 048, 393		1, 048, 393
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	\$	2, 997, 174	\$	2, 997, 174

- 1. 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額定股數皆為 250,000 仟 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2. 資本公積

	11	0年12月31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795, 435	\$	795, 43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52, 958		252, 958
合 計	\$	1, 048, 393	\$	1, 048, 393

(十二)保留盈餘及股利

依本公司及子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款,彌補虧損,次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5%及 2%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及 109 年 6 月 23 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虧損撥補案。

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986, 634	\$	1, 028, 507		
維修收入	11,606		10, 764		
合 計	\$ 998, 240	\$	1, 039, 271		

(十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 351	\$ 177
租金收入	1, 474	1, 344
其他收入-其他	113, 734	40,664
合 計	\$ 115, 559	\$ 42, 185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1, 343	\$ (26, 271)
處分投資(損)益	25, 779	_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損)益	(130)	(612)
其他損失	(46, 304)	(17,824)
合 計	\$ (19, 312)	\$ (44,707)
3.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 822	\$ 12, 742

4. 折舊及攤銷

4. 机 适 及 鄉 鈉				
		110 年度		109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 203	\$	10, 809
使用權資產		5, 185		2, 956
無形資產		73		35
合計	\$	15, 461	\$	13, 800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折舊及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	-
營業成本	\$	6, 265	\$	5, 489
營業費用		9, 196		8, 311
合 計	\$	15, 461	\$	13, 800
5. 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69, 659	\$	204, 582
員工保險費用		12,497		10, 869
小 計		182, 156	-	215, 451
董事酬勞		2, 340	-	1, 38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 366		6, 246
確定福利計畫		469		453
小 計		5, 835	-	6, 699
其他員工福利		6, 801	-	8, 039
合 計	\$	197, 132	\$	231, 570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			
營業成本	\$	82, 206	\$	89, 876
營業費用		114, 926		141, 694
合 計	\$	197, 132	\$	231, 570
		:		

依民國 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民國 105年6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 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0 年為稅前淨損,另民國 109 年稅前淨利全數彌補累計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 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2)	\$		(2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	上及迴轉			3)	310)			(1,735)	
合 計		\$		(3	332)	\$		(1,759)	
2. 認列於其他	综合	·捐益之戶	斤得	稅					
2. 20 71 77 10	, .,,,, <u>,</u>	1), <u>m</u>	1 1 3	110 年度		1	09 年	- 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			<u>:</u>					
换算之退换差額		\$			_	\$		_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拍	安公允	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	損益			_			_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_			_	
合 計		\$			_	\$		_	
3. 已認列之遞	延所	- 得 紹 咨 福	圣乃	自 倩 戀 動 县	加下				
0. C no /1 ~ 20	2 //	70 700 只 25	E /A	110年					
	-			110		列於其他			
	期	初餘額	認	划於損益		· 哈損益	其	月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71	(日) 五			
<u> </u>	\$	6, 212	\$	6	\$	_	\$	6, 218	
存貨跌價損失	Ψ	5, 611	Ψ	(85)	Ψ	_	Ψ	5, 526	
減損損失		2, 887		(94)		_		2, 79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 015		(93)		_		922	
虧損扣抵		4, 772		(1,041)		_		3, 731	
小計	-	20, 497		(1,307)		_		19, 1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101		(1,001)				10, 100	
大寶現兌換利益		(1, 287)		996		_		(291)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	19, 210	\$	(311)	\$	_	\$	18, 899	
				100 8	- rb				
				109 소		-1 \ 1 1 1 1 1			
	期	初餘額	認	·列於損益		列於其他	其	月末餘額	
of an extended to					— 新 ——	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ф	0.055	ф	157	ф		ф	0.010	
備抵呆帳	\$	6, 055	\$	157	\$	_	\$	6, 212	
存落跌價損失		6, 763		(1, 152)		_		5, 611	
減損損失		2, 903		(16)		_		2, 8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22		(7)		_		1, 015	
虧損扣抵		4, 772		(1.010)				4,772	
小計		21, 515		(1,018)		_		20, 497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土實用兌換利益		(570)		(717)				(1 907)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70)	\$	$\frac{(717)}{(1.735)}$	\$		\$	$\frac{(1,287)}{10,210}$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φ	20, 945	φ	(1,735)	φ		φ	19, 210	

- 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 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部分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 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 5.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尚未認列 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及金額如下:

最後可扣抵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111 年度	\$ 393, 449
112 年度	215, 179
113 年度	92,927
114 年度	131, 274
115 年度	98, 684
116 年度	127, 279
117 年度	43,258
118 年度	139,792
119 年度	219, 889
合 計	\$ 1, 461, 731

5.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已核定年度
科風(股)公司	108 年度
科美洲(股)公司	108 年度
蓄源科技(股)公司	108 年度

(十六)每股盈餘(虧損)

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之淨利(損)(仟元)	\$ 23, 270	\$ (49, 041)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94,878 仟股	 194,878 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12	\$ (0.25)
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之淨利(損)(仟元)	\$ 23, 270	\$ (49, 04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94,878 仟股	 194,878 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12	\$ (0.25)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簡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關聯企業

 Powercom Yuraku SA. Ltd
 關聯企業

 YUR POWER I~IX
 關聯企業

 摄廠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董事長)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長)
 其他關係人

 排明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 340	\$ 1,381		

-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其他應收款

/ 10 //G PC ///C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	\$ 306, 671	\$ 330, 673
減:備抵呆帳	(306, 671)	(330, 673)
淨 額	\$ 	\$ -

2. 其他應付款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	\$ 5, 232	\$ 5, 232
其他關係人	_	_
合 計	\$ 5, 232	\$ 5, 232

- 3. 其他關係人交易
 - (1) 存出保證金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 048	\$ 1, 048
(2) 租金支出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 267	\$ 3, 996

- (3) 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 (4) 與關係人背書及保證情形:詳附表二。
- (5) 其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負責人張峯豪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其私人所有之房地作為王道銀行借款之擔 保品。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擔保或用途受有限制:

	12	110年 2月31日	13	109 年 2 月 31 日	備註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2, 067	\$	2, 577	註一(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 944		228,737	註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558		6,473	註三、四
合 計	\$	252, 569	\$	237, 787	

註一(1):係專案工程之質押、對孫公司-中山冠虹背書保證之質押。

註一(2):質押之外匯活存美金,係為子公司-科風國際借款之擔保。

註二:提供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及建一路廠房之土地及房屋帳面值226,944仟元作為借款之擔保。

註三: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所持有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44 仟 股作為聯貸案之擔保,詳附註六(四)。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所持有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056 仟股作為其他應付票據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本公司因承租簽訂之短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約在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總額分別為 5,518 仟元及 24,126 仟元,其中已開立尚未兌現之票據分別為 3,904 仟元及 11,854 仟元。
- (二) 本公司前董事長承諾以其未來之薪資抵償應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應分攤之未償還金額,詳附註十二(四)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	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272	\$	78,579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199, 885		232, 8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 928		4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675		37, 9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_		4, 71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 584		3, 135
存出保證金	22, 041		24, 771

金融	負	倩

61, 751	50, 514
48,000	52, 800
296, 983	238, 348
275, 790	297, 799
290, 416	301, 250
174	176
	48, 000 296, 983 275, 790 290, 416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有關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等級:

- A.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 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由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但不包括於第一等級報價者。
- C.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以不可觀察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 \$ - \$ 37,675 \$ 37,675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 - \$ - \$ 37,914 \$ 37,914

(3)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

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 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 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 資產法、可類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股權價值乘數愈 益按公允價值衡 比上市上櫃公 (10%~30%) 量之金融資產 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缺乏市場流通性 (20.06%)
- 高公允價值愈高
 -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 (4)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採第 三方定價資訊為其公允價值,由於決定公允價值之不可觀 察輸入值非本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建立,故不擬揭露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 (5) 民國一一○年及一○九年度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 情事。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 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 率 風險 及 其 他 價 格 風 險)、信 用 風 險 及 流 動 性 風 險 。 為 降 低 相 關 財 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致力於辦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 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及 子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 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 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及 子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 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 公司及子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 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 投資報酬最佳化。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 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 險。截至民國 110 年底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 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 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 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 位進行風險管理;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 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

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因每期交易期限短,不致發生重大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借款則定期評估利率變動趨勢並做及時之因應,以期降低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帳	し 面金額	
		(仟元)		率	(新	(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_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	6,059		27.680	\$	167, 713	
歐 元:新台幣		18		31.320		56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歐 元:新台幣		87		31.320		2, 725	
109年12月	31 1	A					
100 17 /1	01 1	<u> </u>					
100 12 /1	01 .	<u>-</u> 外幣			帳	長面金額	
100 12 /1	01 .	 -	匯	率		長面金額 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外幣	<u></u>	率			
		 外幣		率			
金融資產	\$	 外幣	<u></u>	率 28. 480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外幣 (仟元)	<u></u> 匯	· · ·	(新	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新台幣		外幣 (仟元) 5,354	<u></u>	28. 480	(新	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新台幣 歐 元:新台幣		外幣 (仟元) 5,354	<u></u>	28. 480	(新	台幣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分別為 1,343 仟元及(26,271)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 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功能性貨幣相對	美元:新台	台幣之影響	歐元:新台	幣之影響	
升 值 10%	110.12.31 109.12.31		109.12.31 110.12.31		
稅後利益(損失)	\$ 13,416	\$ 12,198	\$ (172)	\$ (3,431)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以規避利率變動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其它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74 仟元及 649 仟元,主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動利率長期投資款所致。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截至民國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之管理程序。對於個別客戶的信用風險評估,主要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信用評等、信評機構評等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時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9.71%及 64.12%,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財務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金融資產投資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交易對象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性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皆為 0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具活絡市場, 故預期具有較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係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 係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 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0年12月31日							
	短於三個月		3 4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								
應付短期票券	\$	3,365	\$	396, 803	\$	_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 384		210, 846		3, 753		_
應付股利		-		_		_		175,053
其他應付款		78,267		17, 238		_		5, 232
	\$	164, 016	\$	624,887	\$	3, 753	\$	180, 285
				109年12	月 31	日		
	短	於三個月	3 1	固月至1年	1 4	年至5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								
應付短期票券	\$	3,365	\$	401, 200	\$	_	\$	_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404		197, 522		3, 561		861
應付股利		_		_		_		175, 053
其他應付款		68, 530		5, 324		43,457		12, 792

(三)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 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 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 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 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 本公司及子公司負債比例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 074, 370	\$	1, 055, 040	
資產總額	\$	1, 174, 496	\$	1, 125, 815	
負債比例		91.47%		93. 71%	

(四) 其他

 財團法人證券交易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保護中心針對本公司及 前董事長張峯豪等全體董監事依據台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 起訴書及台灣新北地方法院之判決,稱本公司涉有財報不實, 主張本公司及全體董事負連帶賠償責任,請求新台幣 5 億 9,264 萬 8,117 元,並提起假扣押(此部分經台灣高等法院及 最高法院審理後,業已撤銷假扣押並駁回聲請)。台灣新北地 方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9 日一審做出原告投保中心部分事項勝訴、部分事項敗訴之判決,本公司業上訴至台灣高等法院, 尚待後續開庭審理,因本公司前董事長張峯豪違反證交法等刑 事判決確定,故本公司估計可能產生之連帶賠償損失認列或有 負債 16,377 千元。

- 2. 本公司與王道銀行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9 日簽訂三年之信託契約書,其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不動產及經財務顧問審核確認後按日由收付款專戶匯出之金錢,信託予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於維護本公司及子公司、債權銀行團及聯貸銀行團之共同權益管理信託財產,並依本契約辦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相關事宜。並於陸續簽訂第一至九次增補契約書,並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將契約展延 3 年,其約定契約條款摘要如下:
 - (1)信託目的及信託事務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不動產及經財務顧問審核確認後 按日由收付款專戶匯出之金錢,信託予王道銀行,由王道 銀行基於維護本公司及子公司、債權銀行團及聯貸銀行團 之共同權益管理信託財產,並依本契約辦理管理、處分及 運用信託財產之相關事宜,增補條款主要係追加信託財產 及訂定管理、處分及運用信託財產之細部規定。

- (2)信託存款期間:三年
- 3. Gennaro Rino Platone 先生(以下簡稱 Platone 先生)於民 國 100 年 12 月 16 日委託理律法律事務所寄發存證信函係其投 資科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科冠公司)後,產生股權糾 紛向本公司及科冠公司請求美金3,500仟元加計自民國98年 7月起5%之利息,該案件經最高法院於民國106年5月31日 駁回上訴,全案確定,本公司與Platone 先生於民國 107 年 12月21日達成和解,簽署和解協議書,雙方約定最後和解金 額為美金 5,625,000 元(含原協議應償還之 5,250,000 元加計 償還期間利息 375,000 元,若本公司提前清償完畢則可免除其 中 175,000 元之利息),雙方並約定美元:歐元以 1:1.153 的 匯率換算為歐元 4,878,577.62元(含利息 151,777.97元),以 義大利電廠Ⅵ、Ⅶ、Ⅷ未來四年的收入作為償還;另,因本公 司前董事長張峯豪先生須負連帶賠償責任,故其與本公司前監 察人(現為本公司董事長)楊淑豔女士已聲明放棄其對本公司 應收取之利息及代墊款項等,連同已認列之有待法律程序決定 之負債準備計 160,278 仟元,轉列至其他應付款;民國 108 年 5 月 29 日經羅馬法院執行法官審理後,發布執行命令,截 至民國 108 年 5 月 27 日所受 Platone 先生申請凍結之金額計 歐元 2,142 仟元,其中屬應償還 Platone 先生之金額計歐元 2,015 仟元,應於收到命令 20 日內付款,最遲若 120 日內未 能付款,則Platone 先生可逕自向 GSE 提起強制執行。又 Platone 先生已陸續撤銷所有在台灣對本公司之法律訴訟,並

解除扣押位於荷蘭之寄倉存貨,而應交還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科 冠公司股票,已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完成過戶。

- 4. 依據 106 年度台上字第 516 號判決,前董事長張峯豪應依據民法 280 條之規定與科風平均分攤賠償 Platone 先生之損失 168,750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張前董事長應以下列方式分攤半數金額計 84,375 元:
 - (1) 張峯豪先生於 106 年 6 月 26 日聲明放棄對本公司之債權 及應收取之股利 37,528 仟元。
 - (2) Platone 先生原應返還張峯豪先生之科冠股票,於 108 年 度移轉予本公司,依市價評估後之價值 7,911 仟元。
 - (3) 張前董事長於109年4月至9月之薪資802仟元。
 - (4) 張前董事長另提供個人之不動產作為本公司聯貸案之擔保,此項擔保足以抵償尚餘 38,134 仟元之連帶帳務內部分擔額。
 - (5) 張前董事長亦承諾尚有不足之處,願以未來每月支領之薪 資抵償,直至清償完畢。
 - (6) 張前董事長為加強對於本公司之擔保,願將個人名下新北市中和區不動產設定次順位抵押權於本公司,並承諾至遲於民國 111 年底完成設定,以保障及維護本公司債權。
- 5. 經本公司及子公司 101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及子公司及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與王道銀行為主要銀行等23 家金融機構擬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書,授信總額度為新台幣1,346,652,427 元整及美金4,277,000 元整,授信期間為自動用日起算屆滿一年12 個月。並於民國101 年至民國109 年陸續簽訂九次增補合約,民國110年4月6日再度簽訂第十次增補合約書其摘要如下:
 - (1) 總授信額度及期間:新台幣 1,346,652,427 元整及美金4,277,000 元整
 - A. 中期授信:授信額度新臺幣 824,152,427 元整及美元4,277,000 元整,供既有債務中新台幣及美元借款,轉換授信之授信銀行參貸金額之用途。不得循環動用。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 6 個月之日。於民國107年4月20日簽訂第七次增補合約書更正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7年之日,上述美金 4,277,000 元係授信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B. 發行商業本票保證授信:授信額度新臺幣 222,500,000 元整,供既有債務其中以發行之商業本 票,轉換授信之授信銀行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用途。 得循環動用。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債務授信:授信額度

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供確認既有債務其中之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債務之用途。授信期間自民國 100 年 10 月 24 日起算至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止。授信期間自動用日起算屆滿 1 年之日,屆滿後逐年辦理展延至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止。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諾事項: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義大利電廠 應給付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款項未於義大利國境內遭強制 執行者,則每月應償還本金新台幣參佰萬元之約定不變; 反之,若於義大利國境內遭強制執行者,則每月應償還本 金,授信銀行同意調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
- (3) 授信銀行團同意事項:授信銀行團同意豁免本公司及子公司及連帶保證人前董事長張峯豪先生之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516 號不利判決而違反授信合約之違約事項。
- 6. 本公司前員工呂麥儀及其配偶 Amesur Vijay Kumar Kishinchand(呂維傑)等人於民國 100 年起為自己及第三人之不法所有,陸續違反證券交易法、背信、無故刪除電磁記錄罪及偽造文書罪損害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益,並獲取新台幣上億之不法所得,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間之不法所得,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間 102 年了月份依違反證券交易法等罪嫌提起公訴,本案已於民國 107 年6月 25 日更一審宣判呂姿儀、呂維傑有罪,各處以有期徒民日子年。呂安儀、呂維傑仍不服提起上訴,業經最高法院於民國110 年 1 月 21 日駁回呂姿儀、呂維傑,全案確定。又,就本件犯罪事實已對呂姿儀、呂維傑提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惟因事實與刑案牽連尚待民事開庭審理,具體獲賠金額尚無法概算。
- 7. 本公司及子公司轉投資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再轉投資 Powercom Yuraku S. A. LTD(盧森堡,以下簡稱 PYSA)再轉投資 YUR POWER I II III IV VI VII IX Sr1(義大利,以下簡稱 YP I ~ IX),由於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另二位股東Yuraku PTE(新加坡)、Sunpower(台灣),處心積慮要併吞 YP I~IX 之股權,因而採取一連串併吞之行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保全股權積極委由律師採取法律行為,致而發現於 101 年 5 月 22 日 PYSA 由另二位股東未經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意召開股東會議,會議內容大致為 Yuraku PTE(新加坡)與 Sunpower(台灣)於 101 年 1 月 10 日在 PYSA 違法增資並於同年 6 月 12 日變更 YP I~IX 董事長及董事。此變更使 Powercom Yuraku PTE(新加坡)對 PYSA 持股由 100%變為 5%,自此完全喪失 PYSA及 YP I~IX 之控制力,目前已委任盧森堡、新加坡及羅馬律師採取撤銷增資書及要求應收帳款償還之訴訟。
- 8. 依據盧森堡地方法院西元 2013 年 1 月 4 日判決書及統一數位翻譯股份有限公司譯文敘述,就科風公司對 Yuraku PTE 與

Sunpower 兩股東採取撤銷 Powercom Yuraku S.A. Ltd (盧森堡)增資書一案,判決摘要如下:

- (1) 終止 Powercom Yuraku S.A. 董事會目前之權利。
- (2) 任命審訊律師 Arsène KRONSHAGEN 律師為臨時管理人, 並擔任訴訟爭議性增資股票(以 Yuraku Pte Ltd. 及 Sunpower Semiconductor Ltd.(現在之 Sunpower Holdings Lte)之名登記於股票認購名冊上之 540,000 份 股票)之保管者。

上述裁決措施將於實質判決宣布釐清其歸屬問題,或當事人達成協議後結束。惟被告對方目前就此判決提起上訴中。目前本案在新加玻的仲裁程序結束之前,暫時中止審理。西元 2015年7月23日由臨時管理人召集股東大會重新任命義大利 YP I~IX 董事,並於西元 2015年8月底完成董事變更程序。Yuraku PTE 與 Sunpower 兩股東提起撤銷臨時管理人之聲請,此部分尚待當地法院開庭審理。

- 9. 本公司另於新加坡提起 os 948 增資授權無效之訴訟,新加坡法院日前已宣判本公司勝訴,本公司於接獲判決後又提起 HC/S 838/2019 控告違法增資之股東並希望法院能有以下的聲明,聲明之前 PYPL 做過的這些動作都是無效的:
 - (1) 執行授權書
 - (2) 同意進行臨時股東大會
 - (3) 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的事項,包括股權的問題
 - (4) 其他因此事而起的相關動作還有文件。
- 10. 本公司執行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 IX Sr1 債權之保全及回收,依循羅馬法院之命令於 102 年支付執行抵押金240,000 歐元,截至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止,已扣押海外財產歐元 8,281 仟元,可執行之財產為歐元 1,230 仟元,本公司依循羅馬法院之判決,分別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匯回歐元 210 仟元及 1,570 仟元。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 IX Sr1之應收帳款償還之訴訟業已於民國 105 年判決確定,預計未來可陸續收回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及自帳款到期日至清償日按年息 8%計算之利息。惟後續款項因 Platone 先生於民國 107年 5 月 14 日向羅馬法院聲請之附加命令,本公司提出抗辯而暫時保留,民國 107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與 Platone 先生達成和解,以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 VIII未來應匯回之款項償還債務,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義大利電廠應收回之款項沖抵對 Platone 先生之債務合計為歐元4,790,483.05元。
- 11. 本公司之客戶力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麗公司),承作中央研究院(以下簡稱中研院)物理所 C 區地下室電腦機房工程,因設備品質不良及安裝不當,引發火災事故,中研院因而受有損害 9,409,516 元。中研院依民法規定,請求力麗公司

應給付940萬元及自支付命令送達翌日(即100年3月9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並提供擔保請准假執行。本公司因自力麗公司承攬前開契約之不斷電系統有瑕疵所致發生原因係本公司所安裝之不斷電系統有瑕疵所致協樣民事訴訟法之規定通知本公司為參加人力麗公所致於據民事訴訟法之規定通知本公司為參加人力麗公司審後,於民國110年3月30日更二審判決局告申研院部分勝訴,力麗公司應給付新台幣2,519,649元之制度,適此金額之判決均廢棄,雙方均提出上訴,並於民國110年11月17日駁回上訴,案件終結,因本件被告為力麗公司權為參加人,而原告中研院因債之相對性,僅能對力之司權為參加人,而原告中研院因債之相對性,僅能對力之司權為參加人,而原告中研院因債之相對性,僅公司權公司權力麗公司帳上已估列有待法律程序決定之負債準備。

- 12. 台銀人壽公司針對依據民國 106 年核發之債權憑證,主張本公司應返還積欠台銀人壽公司之租金、違約金等,執行金額為529萬6,619元及自民國 105年7月1日起至房屋遷讓完竣之日(據債權人陳報債務人於民國 106年3月10日自動遷。105年5月1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不服提出債務人異議之訴,一審並於民國 108年7月5日宣判本公司勝訴人異議之訴,一審並於民國 108年7月5日宣判本公司勝民國 109年5月宣判本公司應支付違約金750萬元,本公司依法提起上訴,後於民國 110年8月17日駁回本公司上訴,本公司認列有待法律程序解決之負債準備750萬元,並提出再審業已於民國 110年12月8日遭到駁回。
- 13.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東莞之加工廠—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之經營期限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13 日到期,因其業務均已移轉至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決議於經營期限到期後結束其營運,現已進入清算程序。又,本公司資金貸與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計美金 200 萬元,因其已進入清算程序,後續無力償還,故經董事會決議放棄此債權;因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及子公司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故對本公司之權益無影響。
- 14.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虧損已超過實收資本額,惟淨值仍為正數且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尚足以支應公司營運,又已與 Platone 先生達成和解,將以義大利電廠 YUR POWER VI VIII ▽III 之應收款項抵償訴訟應賠償金額,前述應收款項超過應賠償之金額將陸續匯回,此部分亦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有所挹注,故繼續經營假設尚無疑慮。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六。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七。
- (五)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營運部分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請參閱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係以主要營運決策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時所著重之地區與功能基礎辨識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有四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乙部門、丙部門、丁部門。甲部門、乙部門及丁部門位於新北市中和區,主要業務為不斷電系統及太陽能模組製造暨銷售之產業。丙部門依西薩摩亞當地相關法律設立。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依據各營運部門稅後損益評做營運部門之表現,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 部門資訊

	110 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丙部門	7	一部門	誹	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744, 102	\$	86, 648	\$	167, 490	\$	_	\$	-	\$	998, 240			
部門間收入	38, 544		-		82, 256		-		(120, 800)		_			
部門收入	\$ 782, 646	\$	86, 648	\$	249, 746	\$	-	\$	(120, 800)	\$	998, 240			
部門損益	\$ 23, 270	\$	380	\$	37, 048	\$	(125)	\$	(37, 303)	\$	23, 270			
部門資產	\$ 1, 096, 136	\$	74, 064	\$	338, 509	\$	4, 238	\$	(338, 451)	\$	1, 174, 496			
											_			

部门狽益	9	23, 270	3	380	_ \$	37, 048	\$	(125)	\$	(37,303)	- \$	23, 270
部門資產	\$	1, 096, 136	\$	74, 064	\$	338, 509	\$	4, 238	\$	(338, 451)	\$	1, 174, 496
						109	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丙部門		丁部門	訴	1整及銷除		總計
外部客户收入	\$	733, 955	\$	73, 283	\$	232, 033	\$	-	\$	_	\$	1, 039, 271
部門間收入		42,560		-		84, 906		_		(127, 467)		_
部門收入	\$	776, 515	\$	73, 283	\$	316, 939	\$	-	\$	(127, 467)	\$	1, 039, 271
部門損益	\$	(49, 041)	\$	4,876	\$	44, 530	\$	(133)	\$	(49, 273)	\$	(49, 041)
部門資產	\$	1, 078, 131	\$	65, 742	\$	361, 518	\$	4, 357	\$	(383, 933)	\$	1, 125, 815
		_										_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歐元仟元/美金仟元

附表一

提列備抵擔 品對個別對象資金貸 呆帳金額名 貸出資金之 資金貸與業務往 來有短期融通資 貸與對象往來項目為關本期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實際動支金額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限額總 限 額備 編 註 額金必要之原因 稱價 註 4) 係 (註1) (註1) 科風 蓄源科技 是 \$ 99 514 \$ 95, 730 \$ 95,730 \$ 3,009 \$ 無 \$ \$ 13,099 \$ 52, 394 其他應收款 業務往來 銷貨 註 1 2 科風 中山冠虹 107, 287 58, 407 58, 407 10,839 13,099 其他應收款 是 業務往來 銷貨 無 52, 394 註 1 3 54, 377 13,099 52, 394 科風 科風國際 56, 769 54, 377 其他應收款 業務往來 無 註 1 15, 139 15, 139 短期融資 維持關係 15, 139) Powercom 4 科風 其他應收款 15, 139 13, 099 52, 394 註 1 Yuraku 是 SA. Ltd EUR 429 EUR 429 資金 企業運作 EUR 429) 334, 867 306, 671 維持關係 306, 671) 短期融資 Powercom 科風國際 306, 671 註2 5 Yuraku 其他應收款 無 PTE LTD USD 11,079 USD 11,079 企業運作 USD 11,079) 資金 34, 989 短期融資 維持關係 81, 267 81, 267 6 中山冠虹 東莞科風 其他應收款 是 無 註3 CNY 8,055 CNY 資金 企業運作 CNY 18, 708 CNY 18, 708

註 1: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 40%為限,已超過限額;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淨值 10%為限,編號 1至 4 已超過限額。

註 2: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 40%為限,個別貸與累積金額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 10%為限;另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總額及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 300%為限。。

註 3: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總額及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 300%為 限。

註 4:依(76)基秘字第 069 號文,合併合併間之債權、債務不應提列備抵呆帳,以免母公司所提列之備抵壞帳與合併報表不一致。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公 司 名 稱	被背書保公司名稱	證 對 象 關 係 (註 2)	對	一 企 業 : 保 證 (註 3)	本期最高保證 1	清書 額	期 末保 證	背 書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高	保 證 限 額	屬對書公公司司	屬對 背書 公公公 器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科 風 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2	\$	39, 296	\$ 30	6, 117	\$	34, 155	\$ 34, 155	\$ -	26. 08%	\$	65, 493	Y	N	N	

註1:0表示為發行人。

註 2:2表示為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當期淨值30%為限。

註 4: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及子公司當期淨值 50%為限。

5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	稱與有價證差	[₹] 帳 列 科 目	期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公	末 (((((((((((((((((((註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		7,7 7,7 7,5 7,7 2	70 17	
	科風國際(股)公司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 610, 000	\$ (65, 369)	100.00% \$	-	
	蓄源科技(股)公司	持股 4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200, 000	(26, 434)	40. 00%	-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持股 10.93%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 700, 000	1, 292	10. 93%	-	
	科美洲(股)公司	持股 51%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 550, 000	2, 110	51. 00%	-	
	POWERCOM SOLAR	持股 5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_	50. 00%	-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持股 55%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	_	55. 00%	-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	持股 12.09%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 805, 555	152	12. 09%	-	
	台灣特品化學(股)公司	持股 1.68%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 325, 005	36, 503	1.68%	36, 503	
	崇太能源(股)公司	持股 10%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280, 000	-	10.00%	-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 本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 610, 060	USD\$ 979	100.00% \$	-	
	POWERCOM AMERICA INC.	持股 73.05%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 625	(60)	73. 05%	-	
	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 499, 985	2	100.00%	-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6, 666	\$ -	- \$	-	
	台灣特品化學(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4, 669	1, 172	-	1, 172	
	OPTI UPS MIDDLE EAST	-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	_	-	-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與	有 價 證 行 人 之 關	券應收關係人 係 (註	.款項餘額 一)	週轉率	帳 面	逾期應收關係	《人款項 理 方 式	應收關期後收	係人款項. 回金額	提列	備抵呆帳金額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Yuraku PTE LTD	關聯企業	\$	306, 671	_	\$	306, 671	全額提列減損	\$	-	\$	306, 671

註一: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二: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 分之十計算之。

-55-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股

附表五

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 始 投 資 金 額期 末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 持 所 在 地 區主要營業項目 損 益投 資 損 編號 名稱 編號 名稱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期末 股數 P. O. BOX217, Apia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 NTD\$ 286, 484 8, 610, 000 | 100. 00% NTD\$ (65, 369) NTD\$ 37, 812 NTD\$ 37,812 子公司 0 科風股份 科風國際 NTD\$ 286, 484 有限公司 (股)公司 Samoa 西薩摩亞國 器生產及銷售 8,610 USD 8,610 2 蓄源科技 380 NTD 152 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連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 NTD 12,000 NTD 12,000 $1,200,000 \mid 40.00\% \mid$ NTD (26, 434) NTD (股)公司 城路 192 號地下 系統、電腦硬體及 一層之一 其週邊設備之研發 買賣維護。 47, 000 NTD 47,000 4, 700, 000 | 10, 93% | NTD (232) NTD 3 科勝能源 新北市中和區連 能源技術服務及電 NTD NTD (25) 註二 科技(股) 城路 224 號 子零組件製造業 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5, 500 NTD 25, 500 2, 550, 000 | 51, 00% | NTD 2, 110 NTD 4 科美洲(新北市中和區連 NTD (126) NTD (64) 子公司 城路 246 號之二 發電、輸電、配電 股)公司 九樓 機械製造業 1 科風國際 1 POWERCOM 美國洛杉磯 不斷電式電源供應 NTD 5,875 NTD 5, 875 182, 625 | 73, 05% | USD (60) USD (101) NTD 子公司 (股)公司 AMERICA (註一) 器之銷售業務 182 USD USD 182 INC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美國之子公司,故無投資損益、帳面價值。

(註二):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5月31日解散,惟尚未完成清算程序,轉列其他金融資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2) 大陸被投資 (3)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實	女 資 本 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自台灣匯出	初積額匯	回报	匯 出 设 資 金 出 收	或額回	自台灣	期 末 匯出累積 金 額	被投資本期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期 末 投帳 面 金	資截 至 本 期 」 額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不斷電式 CNY 電源供應器(高 功率密度、高頻 電源供應器除 外)之生產及銷 售業務	\$ 28,845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 再投資公司 陸公司	NTD\$ 105, 4	09 NT	ΓD\$ –	NTD\$	_	NTD\$	105, 409	CNY\$ (5	, 705)	100.00%	NTD\$ - (註一)	NTD\$ (註一)	- NTD\$ -
東莞科風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不斷電式 電源供應器(高 功率密度、高頻 電源供應器除 外)之生產及銷 售業務	Y 18, 297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司 投資 大 隆公司	NTD 81, 0	42 NT	TD –	NTD	-	NTD	81, 042	CNY	11, 415	100.00%	NTD - (註一)	NTD (註一)	- NTD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起		末陸				台資		匯金	出額		濟准	部 投	投資	審金				審投	會資		定額
	NTD	\$ 186,	451	(US	SD \$	5, 89	91)			USD	\$			5, 930		NTD	\$		78, 5	591	

-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4)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 (7)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的60%。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之子公司,故無投資損益、帳面價值。

-/C-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往為	來對象	與交易人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一)	交易人名稱	名	稱	之關係 (註二)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40日国際 III 从十m	н Л Э	1	其他應收款		\$	54, 378	一般交	易條件		4. 96%
		科風國際股份有門	及公司	1	加工費			81, 633	一般交	易條件		10. 43%
				1	應收帳款			_	一般交	易條件		0.00%
		蓄源科技股份有門	艮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5, 730	一般交	易條件		8. 73%
				1	銷貨收入			7, 471	一般交	易條件		0. 95%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19	一般交	易條件		0. 01%
		中山冠虹電子有門	艮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8, 407	一般交	易條件		5. 33%
				1	銷貨收入			2, 389	一般交	易條件		0. 31%
				1	應收帳款			28, 420	一般交	易條件		2. 59%
		POWERCOM AMERIC	A INC.	1	其他應收款			6, 440	一般交	易條件		0. 59%
				1	銷貨收入			28, 684	一般交	易條件		3. 66%
		4日 50 八十四 八二	า	2	其他應付款			54, 378	一般交	易條件		4. 96%
1	科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i>'</i> 1	2	加工收入			81, 633	一般交	易條件		10. 43%
		中山冠虹電子有門	艮公司	3	加工費			67, 412	一般交	易條件		8. 61%
0	花虹似山町瓜上町 瓜田	公口加入上加入	ล	2	應付帳款			95, 730	一般交	易條件		8. 73%
2	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 J	2	銷貨成本			7, 471	一般交	易條件		0. 95%
		公口加入上加入	ล	2	應付帳款			58, 526	一般交	易條件		5. 34%
3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 J	2	銷貨成本			2, 389	一般交	易條件		0. 31%
		科風國際股份有門	艮公司	3	加工收入			67, 412	一般交	易條件		8. 61%
	DOWEDOON AMEDICA INC	对口叫从上四 ()	ล	2	應付帳款			34, 860	一般交	易條件		3. 18%
4	POWERCOM AMERICA INC.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Ŋ	2	銷貨成本			28, 684	一般交	易條件		3. 66%

(承上頁)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本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别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 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本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表八

股數:仟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峰豪信託財產專戶	14, 849	7. 6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